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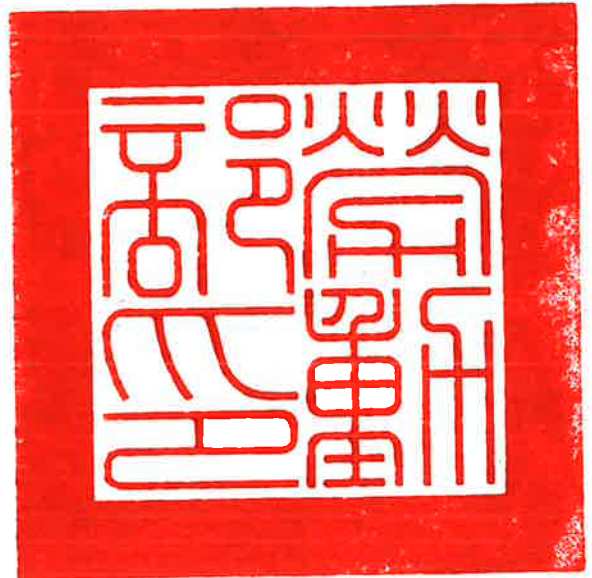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勞動部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8月20日

發文字號：勞動發管字第1140512119A號



修正「雇主接續聘僱外國人之比率或數額基準」第三點，並自中華民國一百十四年八月一日生效。

附修正「雇主接續聘僱外國人之比率或數額基準」第三點

部長洪申翰